



China Shineway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877



引領現代中藥
推進健康產業

年度報告 2013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要成果及獎項	4
董事會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4
董事會報告	28
公司管治報告	40
審核委員會報告	50
獨立核數師報告	51
財務報表	53
本公司財務資料	107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振江先生(主席)
王志華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辭任)
信蘊霞女士
李惠民先生
李婧彤女士
王正品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調任)
任德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
程麗女士
孫劉太先生

審核委員會

孫劉太先生(委員會主席)
任德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
程麗女士
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委任)

薪酬委員會

程麗女士(委員會主席)
孫劉太先生
信蘊霞女士

提名委員會

李振江先生(委員會主席)
任德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
孫劉太先生
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委任)

授權代表

李惠民先生
汪美珊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委任)
王志華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終止)

公司秘書

汪美珊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

中國河北省
石家莊樂城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52樓5201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西藏拉薩市金珠西路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河北省樂城支行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胡關李羅律師行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股份代號

02877(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網址

www.shineway.com.hk
www.shineway.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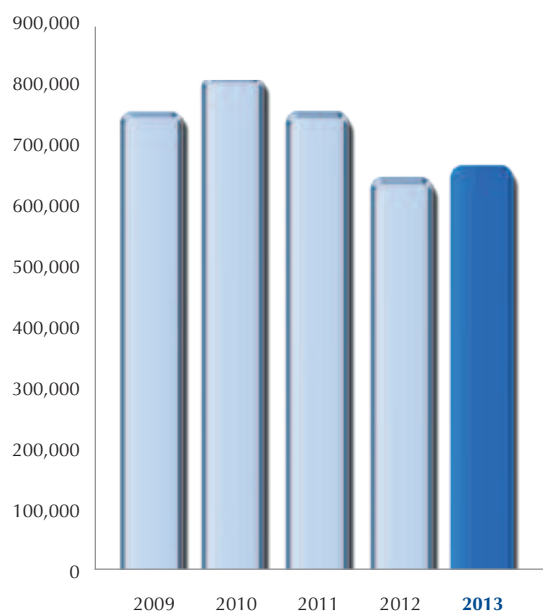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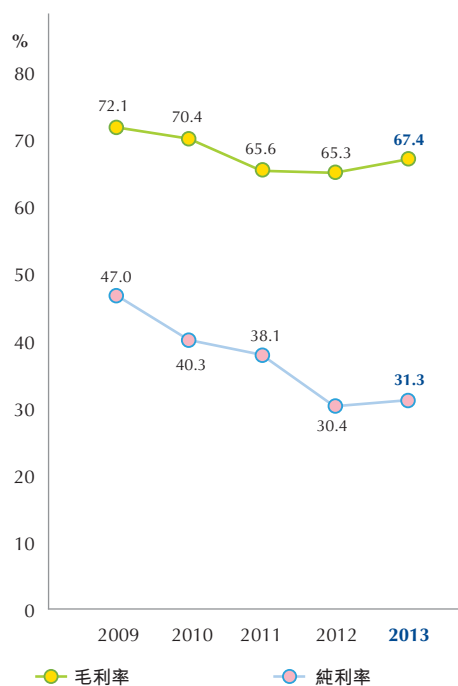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業績					
營業額	1,633,223	2,038,379	1,984,542	2,132,249	2,187,115
毛利	1,178,091	1,435,008	1,302,083	1,391,946	1,474,423
除稅前溢利	884,016	991,808	949,500	799,736	859,646
股東應佔溢利	767,304	821,756	755,600	647,704	683,647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0.93元	人民幣0.99元	人民幣0.91元	人民幣0.78元	人民幣 0.83元
股息	305,990	330,800	305,990	264,640	272,910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3,269,928	3,972,139	4,376,974	4,743,035	5,738,294
總負債	(547,847)	(742,562)	(722,021)	(746,417)	(1,308,678)
淨資產	2,722,081	3,229,577	3,654,953	3,996,618	4,429,616
非控股權益	-	-	(576)	(527)	(522)
股東應佔總權益	2,722,081	3,229,577	3,654,377	3,996,091	4,429,094

股東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及純利率



主要成果及獎項

2013年神威藥業 主要成果及獎項

2012年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認定「神苗及圖」商標為中國馳名商標
- 神威藥業獲河北省科技進步一等獎－中藥注射劑全面質量控制及在清開靈、舒血寧、參麥注射液中的應用
- 神威藥業獲評為2012年度河北省明星企業
- 神威藥業獲評為河北省最具影響力和最具成長性企業(「雙最」企業)
- 李振江主席獲評為中國中藥行業領軍人物
- 李振江主席獲評為河北省最受關注企業家
- 李振江主席獲評為2012年度河北省優秀(創業)企業家

2013年

一月

- 神威藥業被評為國家級工業和信息化深度融合示範企業(2012年)
- 神威藥業被評為中國年度最佳僱主(2012)－石家莊年度最佳僱主

三月

- 神威藥業被評為2012年度河北省易製毒化學品管理工作示範單位

主要成果及獎項

四月

- 神威藥業獲卓越整合管理獎
- 神威藥業榮獲2012年度人才培養典範僱主品牌
- 李振江主席獲河北省人民政府河北省政府質量獎

五月

- 神威藥業獲河北省醫藥業協會評為2012年度統計工作先進單位
- 神威藥業獲河北省醫藥業協會評為2012年度河北醫藥工業利稅大戶
- 神威藥業獲河北省醫藥業協會評為2012年度河北醫藥工業十強企業
- 神威藥業榮獲2012年度河北省誠信守法示範企業稱號

七月

- 神威藥業有限公司被評為2013年度全國醫藥行業質量管理小組活動優秀企業
- 神威藥業入選2012年度中國製藥工業百強
- 神威藥業入選2012-2013年河北省《企業知識產權管理規範》貫標試點工作先進單位
- 李振江主席獲中國醫藥質量管理協會選為2013年全國醫藥行業質量管理小組活動卓越領導者

主要成果及獎項

八月

- 神威藥業榮獲全國醫藥行業藥品質量誠信建設示範企業稱號

九月

- 神威藥業被評河北省基層建設大型圖書教育文化資源捐送活動愛心單位
- 神威藥業被評河北省誠信企業
- 神威藥業「向日葵」QC小組被命名為2013年全國優秀質量管理小組
- 神威藥業被評2013年度河北省技術創新示範企業
- 李振江主席獲河北省省誠信企業評選委員會選為2013年「河北省企業誠信建設優秀工作者」

十月

- 神威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被評2013年化學製藥行業兩化融合標桿企業
- 神威藥業集團榮獲河北品牌節—2013中國河北城市名片
- 神威藥業榮獲2013年國家地方聯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實驗室)—中藥注射劑新藥開發技術國家地方聯合工程實驗室
- 神威藥業榮獲2013年河北省知識產權優勢培育工程專利獎三等獎—一種用於缺血性疾病的藥物組合物及其在藥物制劑中的應用

主要成果及獎項

- 「穩定紅參提取液中藥總皂甘含量」成果獲2013年河北省質量管理優秀成果
- 神威藥業2個QC小組被評為2013年河北省質量管理優秀班組

十一月

- 神威藥業獲石家莊市人民政府頒科學技術進步組織獎
- 神威藥業獲新華網評為2013年度河北企業社會責任傑出企業
- 神威藥業入選中國最具品牌力藥企20強
- 神威藥業獲評「2013年國家技術創新示範企業」

十二月

- 神威藥業入選河北省第一批國家級知識產權優勢企業名單
- 神威藥業「旨可平」獲河北省著名商標
- 神威藥業入選河北省「十二五」製造業信息化科技工程第二批試點企業
- 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榮獲2013中國年度最佳僱主石家莊10強
- 神威藥業獲石家莊市對標示範企業
- 李振江主席榮獲「2013年河北省最具社會責任企業家」榮譽稱號

董事會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二零一三年是醫藥行業極不平凡的一年，企業的生存與發展不斷經歷著種種挑戰。十八屆三中全會為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指明方向，各省市基藥增補、基藥產品價格競爭激烈，新版GMP無菌制劑認證時限到期，醫藥終端市場進入「巷戰」，部分中藥材價格上漲，人工成本等各項費用不斷升高，導致企業運營成本日益攀升，神威藥業也面臨嚴峻挑戰。神威藥業有賴於全體員工的努力；整合資源，狠抓精細化管理，轉變營銷模式，不斷糾偏修正，在此大環境下，全年實現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6%。

二零一三年集團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2億元，同比上升約2.6%。二零一三年集團的年度溢利為人民幣6.8億元，同比上升約5.6%。注射液產品較去年上升約7.8%。軟膠囊產品於年內比去年下跌約2.0%。顆粒劑產品比去年下跌約6.8%。

集團於石家莊樂城的注射液車間、北京東廊坊燕郊開發區的注射液車間和四川邛崃的注射液車間均已經通過國家新版GMP認證。隨著各項目的相繼建設投產，我們已為企業未來5年到10年的銷售需求做好發展準備。

集團在研項目穩步推進，一共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局授權三十一項發明專利，另有二十八項專利申請正被評審。塞絡通等一批在研項目進入或已完成臨床試驗。塞絡通是國內唯一一家與國際合作的植物藥新產品，一旦投放市場，將開闢現代中藥國際市場中藥新天地。

董事會主席報告

集團科技創新能力提升，「中藥注射劑新藥開發技術國家地方聯合工程實驗室」獲得國家發改委批准，落戶神威藥業，這是國內首個也是唯一一個中藥注射劑技術領域的國家地方聯合工程實驗室。

二零一三年，神威藥業集團被納入河北省重點支持的新興產業百家優勢企業及石家莊市重點支持的十家百億企業，這為我們發展提供了千載難逢的機遇。集團相繼榮獲中國最具品牌力藥企20強、技術創新示範企業、國家首批知識產權優勢企業、河北省誠信企業、河北省社會責任傑出企業等眾多殊榮。

二零一四年是集團轉型變革、突破重圍的關鍵一年，在醫藥行業新形勢下，我們繼續根據政府及醫藥行業政策導向，深化營銷變革，加強終端網絡建設，提升終端投入產出；調整產品結構，加強研發和併購步伐；推進卓越績效，提升經營管理水平；拓展新業務領域；加速人才梯隊建設，提升人員專業化能力，以市場先導，激發員工創新活力。摒棄阻礙企業發展的大企業病，在困境中勇爭先，腳踏實地、創新創業、秉承嚴細、砥礪奮進。

二零一四年，我們會利用市場資源整合，加快轉型升級的有利時機，借助集團品牌影響力、銷售網絡資源、管理經驗等優勢，繼續尋找合適的項目，加強研發和併購步伐，豐富現有產品線，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擴大神威藥業的市場和經營規模，並加快拓展國內外的市場。

神威藥業取得的成績和本集團每位員工的努力是分不開的，在此，本人代表董事會，向一年來辛勤工作的全體員工致以誠摯的問候和崇高的敬意！

董事會主席

李振江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在醫藥行業保持穩步增長、新版基藥目錄出臺、藥品招標、新版GMP及GSP推行、深化醫改工作安排等環境政策影響下，本集團以市場為導向，應對變化，是企業夯實基礎，整合資源，持續創新，穩步發展的一年。

二零一三年集團獲評國家技術創新示範企業，國家級兩化融合示範企業，入選首批國家級智慧財產權優勢企業。「中藥注射劑新藥開發技術國家地方聯合工程實驗室」獲得國家發改委批准，落戶神威藥業，這是國內首個也是唯一一個中藥注射劑技術領域的國家地方聯合工程實驗室。集團中藥注射液產品積極開展上市後安全性再評價工作，其中，參麥注射液完成3萬例臨床研究，對推動產品品質標準提升起到積極示範作用。集團技術攻關力度持續加強，完成小兒清肺化痰顆粒、滑膜炎顆粒等23個品種的標準提高工作，提升產品品質。二零一三年，神威藥業(四川)有限公司、河北神威藥業有限公司均順利通過國家新版GMP認證，至此，全集團所有劑型產品全部通過了新版GMP認證，提升了企業品牌競爭力。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溢利較去年均有所增加。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錄得之營業額為人民幣2,187,115,000元，較去年增加2.6%。本年度各劑型之銷售額如下：

	銷售額 (人民幣)	增長率	產品 組合
注射液	1,334,872,000	7.8%	61.0%
軟膠囊	437,885,000	-2.0%	20.0%
顆粒劑	341,532,000	-6.8%	15.6%
其他劑型	72,826,000	-9.8%	3.4%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擁有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683,647,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增加5.5%。溢利增長主要得益於營業額及經營溢利的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注射液產品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銷售注射液產品之銷售額為人民幣1,334,872,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增加7.8%。在該等注射液產品中，清開靈注射液仍為本集團的主打產品。於二零一三年期間，注射液產品之營業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約61.0%，而於去年則佔營業額約58.1%。

醫療市場對中藥注射液的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認為，以銷售量及產量計，本集團目前為中國最大的中藥注射液生產商，旗下多個中藥注射液產品獲監管機構指定為「優質／優價」產品。本集團的新注射液車間目前已經竣工並通過新版GMP認證，年內已投產。本集團注射液的年產量約為32億支。

本集團認為，中藥注射劑作為中藥現代化的重大創新，受國家扶持的總體態勢不會改變；本集團積極開展藥品物質基礎研究及中藥注射液安全性再評價工作，進一步提高中藥注射劑安全性和質量可控性。而不良反應嚴重、工藝落後、品質較差的品種生產廠家將最終被淘汰出局，利於提高行業集中度，加速醫藥行業優勝劣汰。中藥注射液的良好療效將獲得市場認可，本集團的品質、成本、規模及品牌優勢將更為突顯。

來年，本集團將繼續擴張銷售點及強化終端用戶市場的推廣力度，從而確保本集團注射液產品獲得更多之增長。

軟膠囊產品

於本年度，本集團銷售軟膠囊產品錄得之銷售額為人民幣437,885,000元，較去年下降2.0%，主要由於藿香正氣軟膠囊及清開靈軟膠囊之銷售額下降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軟膠囊產品之營業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約20.0%，而去年為21.0%。目前，本集團之軟膠囊產品年產量達35億粒。本集團認為，以銷售量及產量計，本集團目前為中國最大的中藥軟膠囊生產商。

來年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品牌宣傳和市場推廣力度，令本集團軟膠囊產品的業務持續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顆粒劑產品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銷售顆粒劑產品之銷售額下降約6.8%至人民幣341,532,000元。主要是若干小兒系列顆粒劑產品的銷售額較去年有所下降。

於二零一三年，顆粒劑產品之營業額佔集團營業額約15.6%，而於二零一二年為17.2%。

本集團的新綜合製劑車間已於前年開始投產，顆粒產品年產量達約34億袋。本集團認為，以銷售量及產量計，本集團目前為中國最大的中藥顆粒產品生產商。

其他產品

於二零一三年，其他產品的銷售額為人民幣72,826,000元，較去年減少約9.8%。主要原因為若干片劑及口服糖漿產品的銷售額較去年有所減少。

主打產品

本集團的六種主打產品為：清開靈注射液、參麥注射液、舒血寧注射液、五福心腦清軟膠囊、藿香正氣軟膠囊及小兒清肺化痰顆粒。

清開靈注射液－廣泛應用的抗病毒用藥，供治療病毒性疾病，包括呼吸道感染、病毒性肝炎、腦出血及腦血栓等

本集團的清開靈注射液之銷售額較去年有所上升，為本集團營業額之主要來源。

清開靈注射液被列為「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及工傷保險藥品目錄」，被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定為「中醫院急診科必備藥品」，亦被國家衛生部列入治療「人禽流感診療方案」及《甲型H1N1流感診療方案》中，臨床使用廣泛。本集團生產的清開靈注射液入選國家中藥保護品種，是有名的抗病毒用藥。

清開靈注射液於二零一零年已被衛生部納入「基本藥物目錄」。本集團認為，隨著國家大力投入建設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制度、城鎮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及全面推行「基本藥物目錄」，2012年8月國家衛生部已出臺《抗菌藥物臨床應用管理辦法》，限制抗菌藥物在臨床中的過度使用，將給現代中藥帶來發展機會，清熱解毒類中藥物特別是清開靈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射液的市場需求預期將大幅增加。本集團認為，以銷售量和銷售額計，本集團是中國目前最大的清開靈注射液生產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市場覆蓋範圍及終端網絡滲透，強化銷售點的市場推廣力度，清開靈注射液將平穩增長。

參麥注射液－供治療冠心病、病毒性心肌炎及心肺疾病

於二零一三年，參麥注射液的銷售額較去年錄得下降。

參麥注射液為「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及工傷保險藥品目錄」和「基本藥物目錄」藥品，亦被國家衛生部列入「人禽流感診療方案」及《甲型H1N1流感診療方案》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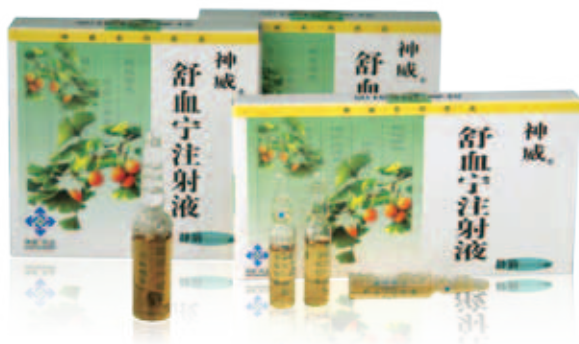
本集團認為，以銷售量計，本集團是目前中國最大參麥注射液生產商。年內本集團將繼續增大參麥注射液的市場佔有率及滲透率，令參麥注射液在來年能錄得進一步增長。



舒血寧注射液－供治療心腦血管疾病

於二零一三年，舒血寧注射液錄得銷售額較去年有所增長。

舒血寧注射液被國家列為「優質／優價」產品，並為「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及工傷保險藥品目錄」，為現有心腦血管藥品中的一線用藥。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終端市場覆蓋及滲透力度，培育銷售點的市場營銷力度，同時尋求戰略性經銷商及優化分銷渠道，使舒血寧注射液持續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五福心腦清軟膠囊－供預防及治療冠心病及腦動脈硬化症

五福心腦清軟膠囊於本年度的銷售額較去年有所增長。

五福心腦清軟膠囊為國內十大心腦血管病用口服中藥之一。其「五福」品牌被列為「中國馳名商標」，是同類心腦血管疾病治療用藥中，平均日服用價格最低的產品之一。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推廣「五福」品牌，並不斷加強各地終端市場覆蓋及通過增加推廣活動以大力支持分銷商，從而推動銷售增長。



藿香正氣軟膠囊－供預防及治療中暑、腹痛、嘔吐泄瀉及水土不服

於二零一三年，藿香正氣軟膠囊銷售額較去年有所減少。

藿香正氣軟膠囊被列入「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及工傷保險藥品目錄」，亦被國家衛生部列入「人禽流感診療方案」及《甲型H1N1流感診療方案》中。由於其效用顯著及軟膠囊產品的較高吸收率，藿香正氣軟膠囊為非常受歡迎的非處方中藥。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終端市場覆蓋，加快發展與戰略性經銷商及連鎖藥店的合作，加大宣傳力度，確保藿香正氣軟膠囊銷售增長能再上一層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小兒清肺化痰顆粒－供治療兒童呼吸道感染疾病

於二零一三年，小兒清肺化痰顆粒的銷售額較去年有所減少。

小兒清肺化痰顆粒療效顯著，為兒童止咳用藥的優秀品牌。本集團將繼續增加廣告宣傳投入以及聯同連鎖藥房舉辦推廣活動，確保其銷售增長勢頭持續。其「神苗」品牌被列為「中國馳名商標」。



具潛力產品

黃芪注射液－供治療病毒性心肌炎、心功能不全及肝炎

於二零一三年，黃芪注射液銷售額較去年有所上升。

黃芪注射液被列入「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及工傷保險藥品目錄」，病毒性心肌炎發病率近年來呈上升趨勢，黃芪注射液對病毒生心肌炎有較好的療效，黃芪注射液市場需求潛力極大，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市場覆蓋及滲透，預期來年黃芪注射液銷量將持續增長。

清開靈軟膠囊－供治療高燒、病毒性感冒及呼吸道感染

本年度清開靈軟膠囊銷售額較去年有所減少。

清開靈軟膠囊既是處方藥又是非處方藥。

本集團將藉清開靈注射液的品牌協同效應，促進與戰略性經銷商及連鎖藥店的合作，從而加大市場的推廣力度，以確保清開靈軟膠囊的銷售額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滑膜炎顆粒：供治療急、慢性滑膜炎及關節手術後治療

滑膜炎顆粒於本年度的銷售額較去年有所上升。

滑膜炎是目前發病率較高的關節病變，廣泛影響中老年、運動員人群及關節術後患者。本集團生產的滑膜炎顆粒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第一個批准用於治療滑膜炎的創新藥物，獨家劑型、原研產品，為滑膜炎的治療樹立了新的標杆，將滑膜炎的治療提高到新的標準。隨著本集團醫院終端覆蓋的加密及專業化學術推廣的推進，該產品已獲得良好的市場業績回報，並將呈持續增長勢態。

舒筋通絡顆粒—供治療頸椎病、頸項僵直，頸、肩、背疼痛等病症

舒筋通絡顆粒於本年度的銷售額較去年有所上升。

隨著現代從事低頭工作方式人群增多，頸椎病的患病率不斷上升，且發病年齡有年輕化趨勢。本集團生產的舒筋通絡顆粒是目前市場上唯一具有標本兼顧，多靶點持久緩解頸椎病的獨家中成藥，對神經根型及椎動脈型頸椎病均有顯著功效，為臨床醫生治療頸椎病提供了新的選擇，經過近年來持續的學術推廣，該產品已獲得強勁的市場增長。

降脂通絡軟膠囊—供治療高血脂症、胸脅脹痛及胸悶等症狀

降脂通絡軟膠囊於本年度的銷售額較去年有所上升。

本集團的降脂通絡軟膠囊為國家科技部等四部委(包括中國科學技術部)聯合認定的國家重點新產品，具有活血行氣，降脂祛濁之功效。與現有的調血脂藥物相比，降脂通絡軟膠囊不僅療效顯著，且獨具肝臟保護作用，填補了其他同類型臨床治療產品的不足，是高血脂症患者長期治療的最佳選擇。本集團將堅持專業化學術推廣方向，持續深化對醫生的教育，不斷提高產品的市場認知，竭力將該產品打造為調血脂市場中藥第一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究及開發

目前，本集團有多項研究專案正在陸續進行藥學及臨床試驗，其中三種用作治療心血管疾病、兩種用作治療病毒性疾病、一種用作治療婦科疾病、一種用作治療骨科、兩種癌症輔助藥物和一個與澳大利亞一所大學的共同研發的治療血管性老年癡呆新藥項目及數項保健品研究項目，正如期進行。現時有十二個已上市的中藥注射液產品正在進行上市後安全性再評價工作。本集團亦成立了一個工作小組研究新藥項目的立項工作。

專利申請

本集團不斷加強中藥知識產權保護工作，於二零一三年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局授權九項發明專利。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共有三十一個專利發明及共有二十八個正被評審的專利申請。

國家中藥保護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三個產品被列為國家中藥品種保護，包括降脂通絡軟膠囊、玄麥甘桔含片、舒筋通絡顆粒。

未來展望

近年來，醫藥行業穩步增長，隨著醫療改革深化推進，醫保覆蓋率的大幅提升，藥品品質標準體系和管理不斷健全，以及國務院出臺相關政策促進健康服務業發展，均表明醫藥行業未來發展前景向好。目前醫藥行業處於調整結構轉型升級的關鍵時期，行業創新能力將顯著提升，未來行業發展或將取得更大的突破。

隨著國家新版基藥目錄以及各省基藥增補目錄的深入推進，基層醫藥市場持續放量，具備可持續競爭力的優勢成長企業將迎來快速增長有利時機。但醫藥行業也面臨著諸多不確定性，包括醫保支付制度改革、藥品降價、藥品招標等方面都將是未來持續存在的影響行業增長及行業利潤率的主要政策因素。因此，未來醫藥行業發展機遇與挑戰並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新版GMP正式實施，尤其是無菌製劑大限來臨，未達標企業將面臨淘汰，將引發醫藥行業洗牌，集中度加速提升，有利於行業有序競爭和優勝劣汰。神威藥業所有生產線已經全面通過了新版GMP認證，樹立了行業領先地位，促進了企業品質管制體系的提升。

神威藥業聚焦現代中藥主業，積極應對政策變化，加強終端網絡建設，提升終端掌控能力；加大研發併購步伐，調整產品結構；加速人才梯隊建設，提升人員專業化能力，營造積極向上組織氛圍，激發員工創新活力；推進卓越績效，提升經營管理水平。依託品牌效益和成熟的行銷網路及科研創新實力，通過新產品的不斷投放市場，努力創新模式和提升行銷能力，來實現行銷價值鏈的效率最大化，確保集團戰略目標的實現。

增長策略

本集團將繼續貫徹實施以下既定的增長策略，以優秀的管理團隊配合強大的生產能力，期望能取得更高增長及效益：

1. 市場策略

- 研讀醫改政策，應對市場變化，加強醫院、藥店、基層醫療機構三大終端，提升終端覆蓋率、加強目標終端產出。
- 整合商業管道平臺，充分發揮管道優勢，優化客戶結構，加強客戶目標管理。
- 搶抓基藥市場機遇，基層醫療終端精耕細做，促進基藥產品覆蓋和上量。
- 高端醫院市場創新突破，實現精細化管理，加大新產品推廣力度，提升醫院終端市場份額。
- 中心城市建立OTC專業銷售團隊，開發萬家藥店，強化與中心城市零售終端的戰略合作，加強價格管理，提升終端銷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鎖定千家區縣，實現萬家衛生院(社區)、藥店及千家縣醫院的覆蓋，提高終端覆蓋率。
- 加強品牌建設，整合媒介資源，加強線上廣告的立體推廣，線下學術、終端教育活動的積極開展，全面提高廣告資源使用效率，提升產品品牌影響力和資源利用率。
- 加強學術行銷，完善以學術行銷為核心的全產品學術推廣體系，挖掘產品核心價值，提升產品實力。

2. 擴大生產能力

新建和改造車間，擴大中藥提取車間、注射液和顆粒劑的生產能力。新建的注射液車間目前已通過新版GMP認證並開始投產。新建的中藥提取車間已完成系統調試階段。屆時本集團的中藥提取能力將由目前的10,000噸增至二零一四年的20,000噸。

3. 產品策略

- 進一步提升主打產品收益及獲得穩步增長(清開靈注射液、參麥注射液、舒血寧注射液、五福心腦清軟膠囊、藿香正氣軟膠囊及小兒清肺化痰顆粒)。
- 繼續培育潛力產品(黃芪注射液、清開靈軟膠囊、滑膜炎顆粒、舒筋通絡顆粒、降脂通絡軟膠囊)及提升其銷量。
- 增強新產品於市場的開發，專注培養獨家新產品，加倍努力促進及提升新產品銷量份額。
- 專注基層、零售及醫院主要終端市場。制定產品組合策略及落實產品開發計劃。

4. 合併、收購及投資策略

- 充分利用醫藥市場深化改革及新版GMP實施促進加快轉型升級的有利時機，借助集團品牌、銷售網路、管理經驗等資源優勢，快速彌補集團現有產品、產能不足，整合市場資源，帶動集團快速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加強和豐富集團的中藥產品線，積極尋覓和併購有市場潛力的中藥產品，打造集團腫瘤藥、心腦血管用藥、糖尿病用藥、抗病毒用藥、婦科用藥等系列產品群。
- 尋找優良品種，豐富化藥產品鏈，實現化藥產品的開發和生產，逐步擴大其銷售規模，期望成為中成藥銷售業務的有益補充。
- 拓展中藥配方顆粒新領域，400多種中藥配方顆粒已完成國家中醫藥管理局下達的製備工藝及品質標準研究工作，並獲批河北省縣級以上醫療單位的臨床使用資格，將成為集團新的業務增長點。

財務分析

營業額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繼續專注打造高品質的現代中藥產品，集團總營業額比去年增加2.6%。其中，注射液產品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334,872,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增加約7.8%，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61.0%。軟膠囊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37,885,000元，較去年減少約1.0%，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20.0%。顆粒劑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41,532,000元，較去年減少約6.8%，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15.6%。本集團其他劑型藥品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7,282,600元，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3.3%。

於年內，本集團用於治療心腦血管病的產品佔總營業額約46.4%(二零一二年：48.1%)；抗病毒產品佔總營業額約32.4%(二零一二年：28.6%)；治療呼吸系統產品佔總營業額約5.8%(二零一二年：6.2%)；用於治療其他病症的產品，佔集團總營業額約15.4%(二零一二年：17.1%)。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在處方藥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808,100,000元，佔總營業額約82.7%，非處方藥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79,015,000元，佔集團總營業額約17.3%。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超過60種藥物被列入「基本藥物目錄」內。

銷售成本

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度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712,692,000元，約為總營業額的32.6%。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其它生產成本佔總銷售成本約70.4%、7.7%及2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毛利率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注射液產品、軟膠囊產品及顆粒產品的平均毛利率分別為約69.5%、71.5%及57.1%。集團整體毛利率由去年65.3%上升至本年67.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人民幣83,98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6,021,000元)。政府補助主要指本集團所收取於中國有關地區投資的政府補助。

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主要為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人民幣59,543,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1,553,000元)及投資債務相關產品的利息收入人民幣29,846,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8,454,000元)。

分銷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整體分銷成本較去年增加約3.8%，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20.1% (二零一二年：19.9%)。主要由於銷售員人數及工資較去年增加。

行政開支及研究及開發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及研究及開發成本比去年增加約7.6%，約佔集團營業額的15.8% (二零一二年：15.0%)，行政開支上升主要因為新增集團員工購股權計劃費用約人民幣13,996,000元。此外，行政開支亦包含非生產性固定資產折舊費用，約佔集團總營業額約1.6% (二零一二年：0.9%)。研究及開發費用比去年增加約22.4%，約佔集團二零一三年營業額約3.8% (二零一二年：3.2%)。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成功出售一家聯營公司，吉林省健今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的33.24%權益，並錄得人民幣1,467,000元的虧損。

所得稅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於中國西部營運或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寬減，兩個年度均享有15%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於中國西部營運或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若干附屬公司獲授的稅務寬減將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四年終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息

股息及股息政策已詳述於本年報第28頁董事會報告內。

股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及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成立附屬公司

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三月，成立了一家附屬公司－Australia Shineway Technology Pty Limited，註冊資本為1,000澳元。這家附屬公司成立於澳洲，神威的佔股比例為100%，主要業務為研發中藥產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存款折合約人民幣2,291,905,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212,391,000元)，主要包括約人民幣2,235,93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155,943,000元)以人民幣計值。另外，相等於約人民幣46,109,000元，人民幣9,727,000元及人民幣13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6,300,000元，無及人民幣148,000元)分別以港元，澳元及美元為貨幣單位。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應付其未來發展所需。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比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增加33.7%及減少約50.4%，應收票據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銀行借貸收緊令客戶多以票據支付貨款，從而減低其現金成本。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期分別為97.7日及2.5日(二零一二年：分別為77.5日及2.9日)。

存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金額約人民幣244,484,000元，比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9.9%。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分別佔存貨約47.1%、24.3%及28.6%(二零一二年：分別為46.3%、21.7%及32.0%)。二零一三年製成品存貨周轉期為34.6日(二零一二年：37.7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帳面淨值約人民幣1,599,242,000元，較去年上升約14.4%。主要為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內位於石家莊，廊坊及四川邛崃的新增工程項目，其中包括新建注射液車間項目約為人民幣111,058,000元；中藥提取車間工程約人民幣74,324,000元及新綜合大樓及室外工程項目約人民幣40,298,000元。此外，集團於年內亦添置廠房設備及機器約人民幣37,044,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商譽

商譽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收購神威藥業營銷有限公司股本餘下20%股權權益及於二零一零年收購神威藥業(張家口)有限公司及神威藥業(四川)有限公司(前稱四川康利托製藥有限公司)100%股權權益所產生。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期分別為8.0日及118.6日(二零一二年：11.7日及127.5日)。

貸款及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及人民幣11,42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9,731,000元)。該等負債於一年內償還。該等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均以銀行存款合共人民幣538,69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9,860,000元)作抵押。因此，本年度根據計息債項計算的負債資本比率為11.3%(二零一二年：零)。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38,69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9,860,000元)作為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及應付票據人民幣11,42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9,731,000元)的抵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並沒有任何或然債務(二零一二年：無)。

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絕大多數營業交易與負債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奉行穩健財務政策，大部份銀行存款均為人民幣及港元。於年內的匯兌虧損為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所產生的淨匯兌虧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外匯合同、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對沖用途之金融衍生工具。

僱員

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4,260人(二零一二年：3,758人)。薪酬乃本著公平原則，參考市場情況及根據個別表現制定及修訂。本集團並為員工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本集團在香港的僱員亦均已加入強積金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李振江，年58歲，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於長江商學院的EMBA課程畢業。李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加盟本集團的前身公司，並自一九八四年以來一直為本集團及其前身的董事長兼總裁，負責業務發展及策劃。他於經營及管理現代化中藥企業積逾20多年經驗。李先生負責本集團的全面管理，並專責負責本集團的研究與開發活動。李先生為第十屆及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他於一九九四年被譽為中國醫藥業傑出企業家，並獲頒國家五一勞動獎章及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李先生為中國中藥協會的副會長。李先生為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之董事。李先生是執行董事李婧彤女士的父親。

王志華(又名王志花)，年58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王女士於一九七八年畢業於河北省財務學校，主修工業會計。王女士於一九八二年加盟本集團的前身公司，並專注於財務工作。緊接二零零四年籌備本公司上市之企業重組前，王女士為神威醫藥科技的副總經理(財務及管理)。王女士於本集團有關行業的財務管理擁有超過20年經驗。王女士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辭任，辭任前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策劃及管理。

信蘊霞，年50歲，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信女士於長江商學院的EMBA課程畢業。信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管理及運營工作。信女士於一九八一年加盟本集團的前身公司，並專注於行政工作。緊接二零零四年籌備本公司上市之企業重組前，信女士為神威醫藥科技的副總經理(人力資源管理)。信女士於本集團有關行業的業務管理累積逾20年經驗。

李惠民，年46歲，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河北省委黨校，主修經濟管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產品的市場推廣及銷售，自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以來一直專注於銷售及市場營銷。緊接二零零四年籌備本公司上市之企業重組前，李先生為神威醫藥科技的銷售及市場營銷經理，於中國中藥業的銷售管理方面積逾15年經驗，對這方面有深刻理解。從二零一零年開始，李先生成為香港中成藥商會副會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婧彤，年31歲，於二零一二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曾留學英國及澳洲，主修企業管理專業。具有扎實的金融理論知識。此外，李女士負責企業發展方面工作，積累了一定的行政及管理等工作經驗。她從二零一零年八月開始在本公司任職總裁助理。李女士是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李振江先生的女兒。

王正品，60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美國公民。先後於中國取得醫學博士學位及於美國取得生物化學博士後培訓。對中醫中藥研究方面有二十年的經驗，在生物醫藥產業化研究有近十五年的經驗，同時具有八年的大學教學基礎。曾擔任國內某製藥集團首席科學家及於美國某生物製藥公司擔任技術總監。對醫藥產業的研發有獨到的知識和技能。他從二零一三年五月開始在本公司任職首席科學家。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敬權，48歲，於二零一一年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調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持有英國倫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美國南加州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電腦程式編寫和數據信息處理證書，以及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會計、財務、稅制及法律證書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企業融資專家證書。彼於企業融資及投資者關係擁有豐富經驗。孔先生目前為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77)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亦為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33)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目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副會長及香港董事學會理事。

任德權，70歲，於二零零六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任先生畢業於華東化工學院(現稱華東理工大學)。彼前任中國藥材公司副總經理、國家醫藥管理局科教司長、中國醫藥公司總經理、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副局長及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副局長。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任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副局長。二零零五年退休，並為現代中醫藥國際協會榮譽會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程麗，54歲，於二零零六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持有日本專修大學法律系法學學士學位、法學碩士學位。她亦曾在日中投資貿易促進協會進修。一九九五年加入通商律師事務所工作，二零零二年成為該所合夥人，目前為北京市律師協會會員。

孫劉太，50歲，於二零一零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是一名中國註冊會計師。彼於西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碩士研究生畢業。孫先生在會計專業和財務工作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三年曾受河北證監會委派，對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進行調查工作。彼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二年任職中國投資銀行河北分行綜合計劃部副主任，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任職河北投資管理諮詢公司副總經理，及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二年任職河北永正得會計師事務所主任會計師，期間參與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審計工作。孫先生從二零零二年至現在任職河北中勤萬信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彼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為河北省註冊會計師協會常務理事，而於二零零二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受聘為秦皇島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代碼600716)的獨立董事及審計主任。

高級管理層

陳鍾，47歲，自一九九九年至今，一直擔任副總經理。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河北醫藥大學，取得藥劑學學士學位。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由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二年，陳先生負責新產品的開發。由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四年，於管理藥片劑車間兩年後，他負責管理生產技術組直至一九九七年，而由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獲委任為公司總工程師。彼持有高級工程師及執業藥師資格。陳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質量控制技術及研發活動。

王欽禮，51歲，自二零零三年至今為副總經理。王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河南中醫學院，取得中醫藥學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由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六年在中國河南省一家製藥廠從事科技及新藥物研究工作，擔任新藥物研究主管及技術部主管。王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作為研發部門經理，負責本集團的生產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陸一鴻，55歲，本集團投資者關係總監。陸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持有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企業融資專家證書。加入本集團之前，彼先後於多間國際財團及上市集團出任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負責企業財務、投資者關係及企業傳訊工作。陸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及企業傳訊工作。

李品正，41歲，本集團財務總監。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英國華威大學之會計及財務分析學士學位及經濟及財務碩士學位。李先生於審計、會計、財務及稅務方面擁有豐富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曾在一家上市公司擔任集團會計總監逾三年。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七年間，李先生亦曾在一家著名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於二零零七年離職時為高級經理。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

公司秘書

汪美珊，39歲，本集團公司秘書兼財務經理。汪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她持有香港科技大學會計及英國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於會計方面擁有豐富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她曾在兩家國際會計師行工作五年，於二零零二年離職時為助理經理及在香港一家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任會計師三年。汪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研發、製造及營銷現代中藥。

業績

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已詳列在本年報第53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分，共人民幣90,970,000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派付予股東。

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九日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分及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批准。

財務摘要

摘錄自相關經審核財務報表的過去五年度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已詳述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內說明。

股本及儲備

有關公司本年度的股本及儲備變動情況已詳述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7項內說明。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688,42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66,435,000元)。

董事會報告

債券

年內，本公司無發行任何債券。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年報印發日期前董事為以下人士：

執行董事：

李振江先生
王志華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辭任）
信蘊霞女士
李惠民先生
李婧彤女士
王正品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從非執行董事調任）
任德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
程麗女士
孫劉太先生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4至27頁。

李振江先生、信蘊霞女士、李惠民先生及李婧彤女士每位與公司簽訂一份為期兩年的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生效。王正品博士與本公司簽訂為期兩年的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生效。在各合約期滿前雙方可以不少於三個月前通知終止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為兩年。每位獲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告退。

除上述披露者以外，並無董事與公司或附屬公司簽訂了或擬訂立在一年內在沒有賠償（除法定賠償外）情況下不能終止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獲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確認彼等的獨立性，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概無關連。

根據章程細則的細則第87(1)條，信蘊霞女士、孔敬權先生及程麗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而根據章程細則的第86(3)條，王正品博士出任董事職位直至股東週年大會。上述董事惟符合資格重選並膺選連任。

各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在合約中的利益

除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以外，本年度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沒有簽訂與董事直接或間接存在重大利益的合約。

董事及行政總裁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公司行政總裁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其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有關公司的名稱	職位	持有股份數目	佔公司股份概約百分比
李振江	本公司	全權信託的創辦人 (註)	533,288,990	64.48%
李婧彤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35,000	0.10%
信蘊霞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98,000	0.06%

董事會報告

註： 該等533,288,990股股份由富威投資有限公司(「富威」)持有。富威百份之一由一家信託公司Fiducia Suisse SA作為李氏家族二零零四年信託(一項全權信託)的信託人擁有，該全權信託創辦人(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為李振江先生，而其全權信託對象為李振江先生的家族成員(不包括李振江先生本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振江先生被視為於該等533,288,99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資料外，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公司行政總裁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均沒有持有或已沽空本公司及其關連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

除下述標題為「管理層購股權」及「購股權計劃」披露資料外，本年度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沒有安排購買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或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能使董事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

於本公司的權益

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段要求存置的名冊所記錄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的各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公司股份 概約百分比
富威	實益擁有人	533,288,990	64.48%
Fiducia Suisse SA(註1及2)	全權信託的受託人	533,288,990	64.48%

註：

- (1) 所有由富威及Fiducia Suisse SA持有的股權均屬重複。
- (2) Fiducia Suisse SA以全權信託人身份代表一個全權信託李氏家族二零零四年信託全部擁有富威的已發行股份，而李氏家族二零零四年信託的創辦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為李振江先生，其全權信託對象為李振江先生的家族成員(不包括李振江先生本人)。

董事會報告

除上述所披露以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除董事及公司行政總裁以外)知會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管理層購股權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本公司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若干承授人分別授出28,000,000份及5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其中3,600,000份購股權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以下為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有關的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終止			
信蘊霞女士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日	-	1,000,000	-	1,000,000	1	11.84
李惠民先生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日	-	300,000	-	300,000	1	11.84
李惠民先生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五日	-	500,000	-	500,000	2	11.84
李婧彤女士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日	-	800,000	-	800,000	1	11.84
王正品博士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日	-	1,000,000	-	1,000,000	1	11.84
其他僱員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日	-	24,900,000	-	24,900,000	1	11.84
					28,500,000		

附註：

- (1) 購股權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起有效期為六年。

購股權可分批行使：

- (i) 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 (ii) 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 (iii) 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 (iv) 由二零一七年九月二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 (v) 由二零一八年九月二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前每股市場價格為11.64港元。

- (2) 購股權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起有效期為六年。

購股權可分批行使：

- (i) 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 (ii) 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五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 (iii) 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 (iv) 由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 (v) 由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起一年內，於本公司指定的期間，最多可行使20%購股權；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前每股市場價格為11.84港元。

購股權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通過之本公司唯一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現有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靈活的方式激勵、獎勵、酬謝、酬報及／或提供福利予以下參與者以及用於董事會不時批准的其他用途：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
- (ii) 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成立的全權信託之受益人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執行或非執行董事；

- (i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顧問、專業人士及其他顧問；
- (iv)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 (v)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聯繫人；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主要股東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獲授購股權。

根據該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為8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已發股份總數的1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行使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該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授予個別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須予發行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惟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者除外。倘若向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包括以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實益擁有的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導致該人士於截至及包括獲授購股權當日的12個月期間因行使獲授的所有購股權而已經或可以獲發行的本公司股份：

- (i) 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
- (ii) 根據聯交所刊發的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

則須獲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或董事會知會承授人的較短期間內行使。

董事會報告

已授出的購股權須自要約日期起計十四日內於支付每份購股權1港元時接納。購股權可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至授出日期起計十週年止任何時間行使。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並將不會低於以下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該計劃有效期為10年，除根據該計劃條款終止外，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九日終止。

然而，自採納日期起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年度，除「管理層購股權」所述授出共28,500,000份購股權外，概無任何購股權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因行使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為28,50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3.45%。

購買、出售或回購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優先購股權

章程細則內並無優先購股權的條款，開曼群島的法例並無禁止該權利之行使。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最大單一客戶及五個最大客戶所佔集團本年度的總銷售額比例為8%及25.6%。

最大單一供應商及五個最大供應商所佔集團本年度的總採購額比例分別為8.3%及26.1%。

並無公司的董事及其關連人士或股東(以董事所知持有超過5%本公司股本)持有該五名最大客戶或供應商的權益。

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進行下列持續關連交易：

與神威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威醫藥科技」)訂立的房屋租賃合同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西藏神威藥業有限公司(「西藏神威」)與神威醫藥科技(執行董事李振江先生最終控制而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訂立一份房屋租賃合同(「房屋租賃合同」)。根據房屋租賃合同，神威醫藥科技將其於所擁有的面積約1,147平方米(二零一二年：514平方米)的辦公室部份空間有條件租予西藏神威，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西藏神威支付租金約人民幣2,302,964元(二零一二年：神威藥業(海南)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幣619,000元)。

與神威醫藥科技訂立的一般服務合同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神威藥業」)與神威醫藥科技訂立一份一般服務合同(「一般服務合同甲」)。根據一般服務合同甲，神威醫藥科技同意向神威藥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員工福利設施及生產支援服務，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般服務合同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7,380,000元及人民幣7,400,000元(二零一二年：分別為人民幣6,802,000元及人民幣6,900,000元)。

與神威醫藥科技(廊坊)有限公司(「神威廊坊」)訂立的一般服務合同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河北神威藥業有限公司(「河北神威」)與神威廊坊訂立一份一般服務合同(「一般服務合同乙」)。執行董事李振江先生是持有神威廊坊70%股權的神威醫藥科技的控股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神威廊坊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一般服務合同乙，神威廊坊同意向河北神威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員工福利設施及生產支援服務，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般服務合同乙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3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127,000元及人民幣2,200,000元(二零一二年：分別為人民幣1,747,000元及人民幣1,8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與神威醫藥科技訂立的土地租賃合同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神威藥業與神威醫藥科技訂立一份土地租賃合同(「土地租賃合同甲」)。根據土地租賃合同甲，神威醫藥科技將其擁有的面積約49,276平方米的土地有條件租予神威藥業作為營運綜合樓、廣場及動物研究中心，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年度租金及年度上限均為人民幣1,17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

與神威廊坊訂立的土地租賃合同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河北神威與神威廊坊訂立一份土地租賃合同(「土地租賃合同乙」)。根據土地租賃合同乙，神威廊坊將其擁有的面積約20,986平方米的土地有條件租予河北神威作為建造出入口及注射液車間，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年度租金及年度上限均為人民幣931,000元(二零一二年：無)。

由於房屋租賃合同、一般服務合同甲、一般服務合同乙、土地租賃合同甲及土地租賃合同乙的年度上限合併計算後，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上述合同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至47條，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8條，毋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a) 於本集團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正常商業條款(以可資比較交易為限)訂立，倘並無足夠的可供比較交易判斷是否屬正常商業條款，則按不遜於本集團給予獨立第三方或獨立第三方給予本集團(視乎情況而定)的條款訂立；及
- (c) 乃根據有關協議中監管交易的條款訂立，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的香港核證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數據以外的核證委聘」以及參考應用指引第740號「核數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的信函」進行若干工作。

核數師已發出信函，確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i)已獲董事會批准；(ii)倘交易涉及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則根據本公司的定價政策行事；(iii)已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iv)並未超出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就持續關連交易於聯交所公告及通告的上限。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上述關連交易同時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4「關連人士交易」。

管理合約

除本報告所載的關連交易外，於本年度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的管理與行政合約。

薪酬政策

集團員工的薪酬政策是由集團成立的薪酬委員會根據員工的能力、學歷和績效釐定。

董事酬金由集團成立的薪酬委員會根據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作比較。

董事袍金、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披露。

本財政年度的董事退休金計劃供款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披露。

董事會報告

根據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的董事服務合約，每位執行董事或會獲得董事會(或其正式委任的薪酬委員會)基於本集團業績按其絕對酌情權釐定的酌情花紅，惟任何財政年度應付所有董事的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有關財政年度經審核除稅後但未計非經常項目前綜合純利5%。

於本財政年度，並無董事或前董事由於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任何其他管理職務而獲支付或應收的報酬。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金計劃主要為供款計劃，即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及中國法定公益金。

足夠公眾持股比例

根據公司公開所得的資料及就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書所載日期，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整個年度內均符合足夠公眾持股比例的上市規則要求。

慈善捐款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人民幣20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

核數師

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本公司將會提呈一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李振江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公司管治報告

各位股東：

本集團致力執行符合法定及監管公司管治標準，並時刻遵循注重透明度、獨立、問責、負責與公平之公司管治原則。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公司管治操守對領導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管理十分重要。因此，董事會不時檢討公司管治操守，以確保保障股東的權益、符合法律及專業守則，同時反映最新的本地及國際狀況與發展。董事會將不斷致力達致高質素的公司管治。

於本年度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明顯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下述守則條文A.2.1條的偏差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發當日一直採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原則。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整份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證券之守則。標準守則內的證券交易禁制及披露規定，適用於個別指定人士，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可接觸本集團股價敏感資料的人士。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證券權益情況載於本年報第30頁，而標準守則的應用情況，在公司管治報告中披露。經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作出相關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內及截至年報刊發日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內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

董事會

董事會代表股東監察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認為，為股東創造增值以及本著審慎及忠誠行事，乃他們之責任。

公司管治報告

截至本年度報告當日止，董事會由五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獲每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書面確認書，確認其於本年度服務期間獨立於本集團。本集團認為，彼等均為獨立於本集團的人士。董事芳名及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4至27頁。有關資料亦於本公司網站發佈。

本公司已為本集團之董事及高級人員投購適當之責任保險，以對彼等因企業活動而產生之責任提供彌償。

每名新任董事將獲安排簡介，以確保其能根據上市規則以及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適當掌握本集團之業務及彼之職責及責任。董事可要求本公司提供獨立專業建議以履行其職責，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將會持續開展董事培訓。年內，本公司已定期向董事提供本集團業務變動與發展及本集團營運所處之法例監管環境之最新情況及介紹。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全體董事均須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獲培訓之記錄。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檢討及監督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亦已檢討及確保履行相關法例及監管規定、操守守則、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策略性發展，決定集團的目標、策略及政策。董事會亦會監察及控制營運及財政表現，以期達致集團的策略性目標。董事會全體成員已定時審閱有關集團的業務文件及資料。如有需要，所有董事及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均可向外尋求獨立之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董事會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名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要為監察本集團在有關方面事務。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與營運委派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管理層負責。董事會特別授權管理層處理的主要公司事宜包括編撰財務報表供董事在發佈前審核、推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與行動、執行充足的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相關法規、規則與規定。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會本年度召開四次全體會議，審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重大課題(不論上市規則有關與否)及其他需要董事會作出決定的事宜。獨立非執行董事若因事未能出席董事會會議，本集團也會積極尋求他們的意見。

年內提交董事會議決的主要事項包括：

1. 制訂營運策略、審議財務表現與業績以及內部監控系統；
2. 釐訂購股權計劃內容；
3. 潛在的收購、投資或任何重大資本開支的方案；及
4. 宣派中期股息及向股東作出末期股息建議。

由二零一二年四月起，全體董事每月均獲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有關本集團之最新資料，以便彼等掌握本集團之事務狀況及履行彼等於上市規則相關規定下的職責。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之出席率詳情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李振江先生(董事會主席)	4/4	1/1
王志華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辭任)	2/2	1/1
信蘊霞女士	4/4	1/1
李惠民先生	4/4	1/1
李婧彤女士	3/4	1/1
王正品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委任)	2/2	—/—
非執行董事		
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德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	4/4	1/1
程麗女士	4/4	1/1
孫劉太先生	4/4	1/1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真實公平地編製賬目，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事務。核數師負責基於彼等的審核工作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達成獨立意見，並表達彼等之意見。

董事會有責任確保公司整體的內部監控系統能充分發揮效用，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公司的資產。內審部對內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定期檢討，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重要的調查結果。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A.2.1指明董事會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職銜。行政總裁的職責由本公司總裁負責。

李振江先生現身兼本公司主席及總裁兩職，其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按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主席及總裁，有利於執行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集團之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情況合適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調整。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守則條文A.6.5，全體董事均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向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有透過參加及／或學習有關企業管治及監管之培訓課程及／或材料參與持續專業培訓：

	參加培訓課程	閱讀監管規定的更新資料
執行董事		
李振江先生	✓	✓
王志華女士	—	✓
信蘊霞女士	✓	✓
李惠民先生	✓	✓
李婧彤女士	—	✓
王正品博士	—	✓
非執行董事		
孔敬權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德權先生	—	✓
程麗女士	✓	✓
孫劉太先生	—	✓

薪酬委員會

按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所披露，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a)就本公司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b)就本公司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2. 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賠償)；
3.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4. 須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付出的時間與所承擔的責任、集團其他職位的僱用情況，以及薪酬方案的任何部分是否應按表現釐定等全部有關因素；
5. 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及宗旨，審議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6. 審議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有關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且在其他方面公平合理，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大開支；
7. 審議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且在其他方面合理恰當；及
8.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自行釐訂薪酬。

截至本年度報告當日止，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程麗女士及孫劉太先生，及執行董事信蘊霞女士。程麗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在年內已召開四次會議，審議本集團的長期獎勵計劃，並評估各執行董事的表現。

公司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各成員的個別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程麗女士(主席)	4/4
孫劉太先生	4/4
信蘊霞女士	4/4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僱員的表現、資格及能力釐定。

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按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別董事的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釐定。

有關薪酬政策的其他詳情及釐定應付予各董事的薪酬基準載於本年報第38至39頁。

本集團已採納本年報第33至35頁所載的購股權計劃為本集團的長期獎勵計劃。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乃按照守則的規定成立，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成員包括主席李振江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德權先生(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孫劉太先生及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委任)。李振江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負責審視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和組成；就甄選董事候選人、委任、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的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於推薦人選以委任加入董事會時，提名委員會將按客觀條件考慮人選，並適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從多個方面進行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以及服務年期及擔任董事的時間。本公司亦將計及與其本身業務模式及不時的具體需求有關的因素。最終決定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所挑選的人選將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年內及截至本年度報告當日，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及接納一名執行董事的提名，該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加入本集團。提名委員會亦考慮及建議一名非執行董事的調任，該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均有固定任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每年退任。每年退任的董事，須為董事會於年內委任的董事，以及自獲選或重選以來在任最長的董事。退任董事可重選連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個別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李振江先生(主席)	1/1
任德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	1/1
孫劉太先生	1/1
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委任)	—/—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年度報告當日止，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孫劉太先生、任德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程麗女士及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委任)。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是孫劉太先生，彼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審核委員會成員中，並無任何一位為本公司前任核數師或外聘核數師之成員。審核委員會成員具有不同行業之豐富經驗。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本公司已採納符合守則規定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各成員的個別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孫劉太先生(主席)	4/4
任德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	4/4
程麗女士	4/4
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委任)	—/—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已召開四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所做工作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第50頁。

公司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集團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已採納內部監控程序及政策，以保障資產，確保妥善保存會計記錄及作出可靠的財務報告，並確保遵守有關法例及規例。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確保制定及有效實行財務及營運工作、法規監控、物料監控、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工作。

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已委派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檢討範圍涵蓋所有重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法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工作。

根據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所作的評估，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有效，根據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所作的評估，審核委員會並未發現內部監控出現重大不足。

核數師費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自二零零四年開始獲股東每年委任為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年內，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其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的法定審核服務費用為1,89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60,000港元)，另外其他服務費用合共4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10,000港元)，當中包括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問責及審核

董事已明確彼等有責任於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提呈一份中肯、清晰易懂的評估。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

有關本公司的核數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載於第51及52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納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予以貫徹，且已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分別於有關財政期間結束後的三個月和兩個月內及時公佈其年度及中期業績。

與股東之間的溝通

本集團十分重視與股東和投資者的溝通。自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本集團定期與投資者會面，以提高企業透明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多名投資者會面及／或舉行電話會議，以及參與機構投資者會議。並多次為投資者安排實地參觀。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在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中詳盡公佈公司資料，亦透過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向大眾公佈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的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十月起於有關期間結束後適時發佈季度營業額之財務資料，讓股東更有效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與表現。

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直接溝通的渠道，因此，本公司高度重視此會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盡量抽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的問題。所有股東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前最少足二十個營業日已獲發會議通知。本公司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並歡迎股東在會議上發問。

股東權利

(i)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可隨時向本公司董事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項，而有關大會須於遞呈上述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有關股東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

倘要求適當，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註冊股東發出充分通知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無效，相關股東將獲告知此結果，亦不會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公司管治報告

向全體註冊股東發出通知以供考慮相關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建議的期限因建議性質而異，詳情如下：

- 倘建議屬本公司特別決議案，須發出不少於二十一個整日的書面通知；及
- 倘建議屬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須發出不少於十四個整日的書面通知。

(ii) 股東建議一名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任何股東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如欲提名一名人士(本人除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一職(「候選人」)，彼須將下列文件遞交至本公司的總部或註冊辦事處：

(i)一份就有關建議由該股東妥為簽署的書面通知；及(ii)一份由候選人妥為簽署的同意書，表示其願意參選。遞交上述文件的期限(為期最少七天)須由不早於寄發指定舉行有關該選舉的股東大會通告後之日起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天為止。

(iii)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公司條例第115A條，(i)代表不少於所有本公司股東總投票權四十分之一的股東，或(ii)不少於五十名持有本公司股份而每名股東所持股份已繳足的平均股款不少於港幣二千元的股東，可將其簽妥的請求書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以要求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其建議。

員工守則

本集團僱員一直保持高水平的道德標準，本集團已印製員工守則，為本集團全體僱員的專業及道德行為制定標準，並會定期就員工守則內容舉行培訓，令各級僱員均以誠信、勤勉、負責任的態度履行職責。

審核委員會報告

各位股東：

審核委員會年內召開四次正式會議及如需要時召開其他非正式會議。此等會議，在有需要時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亦有參加，以檢討外聘核數師之預計核數酬金；審議其獨立性及核數之範圍；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閱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特別是審閱具判斷性之內容及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與實務準則；審閱外聘核數師之管理建議書以及管理層之回覆；以及檢討本集團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恪守程度。

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外聘核數師，以及建議董事會批准中期及全年報告。

審核委員會成員

孫劉太先生(主席)

任德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辭任)

程麗女士

孔敬權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委任)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

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本行已審核第53至106頁所載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表達真實而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負責董事認為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避免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的責任是根據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根據委聘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本行對此報告的內容並不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責任或負責。本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操守規定以及計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合理地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工作涉及執行情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選取的該等程序須視乎核數師的判斷而定，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表達真實而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不同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實體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並就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本行相信，本行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基礎而言屬充分及恰當。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2,187,115	2,132,249
銷售成本		(712,692)	(740,303)
毛利		1,474,423	1,391,946
其他收入		85,572	76,289
投資收入	6	89,389	80,007
淨匯兌虧損		(1,726)	(4,733)
分銷成本		(439,137)	(423,258)
行政開支		(262,025)	(252,762)
研究及開發成本		(83,288)	(68,04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184	29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467)	–
財務成本	7	(3,279)	–
除稅前溢利		859,646	799,736
稅項	8	(176,004)	(152,08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9	683,642	647,655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83,647	647,704
非控股權益		(5)	(49)
		683,642	647,655
每股盈利	12		
— 基本		人民幣83分	人民幣78分
— 攤薄		人民幣83分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599,242	1,398,248
預付租賃款項	14	144,216	148,005
無形資產	15	518	738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	17,013
商譽	17	91,663	91,663
遞延稅項資產	18	25,439	25,924
		1,861,078	1,681,591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44,484	203,965
貿易應收款項	20	10,105	20,385
應收票據	20	669,941	501,2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2,091	103,61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538,690	19,8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2,291,905	2,212,391
		3,877,216	3,061,44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208,152	255,071
應付票據	23	11,427	19,7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8,455	328,92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4	11,330	9,009
遞延收入	25	1,140	4,099
稅項負債		29,496	38,234
銀行借款	26	500,000	–
		1,180,000	655,067
淨流動資產		2,697,216	2,406,37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558,294	4,087,96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	28,802	1,014
遞延收入	25	99,876	90,336
		128,678	91,350
		4,429,616	3,996,618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87,662	87,662
儲備		4,341,432	3,908,4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29,094	3,996,091
非控股權益		522	527
		4,429,616	3,996,618

第53頁至10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李振江
董事

李惠民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法定 盈餘 公積金	酌情 盈餘 公積金	購股權 儲備	累計 溢利	本公司 應佔總權益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7,662	982,408	83,758	397,778	154,760	-	1,948,011	3,654,377	576	3,654,95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647,704	647,704	(49)	647,655
轉撥	-	-	-	32,388	-	-	(32,388)	-	-	-
已付股息(附註11)	-	(215,020)	-	-	-	-	(90,970)	(305,990)	-	(305,99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662	767,388	83,758	430,166	154,760	-	2,472,357	3,996,091	527	3,996,61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683,647	683,647	(5)	683,642
轉撥	-	-	-	851	-	-	(851)	-	-	-
已付股息(附註11)	-	-	-	-	-	-	(264,640)	(264,640)	-	(264,640)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13,996	-	13,996	-	13,99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662	767,388	83,758	431,017	154,760	13,996	2,890,513	4,429,094	522	4,429,616

附註：

- (a)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與本公司為準備本公司股份上市而進行集團重組時作為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而發行的股份面值的差額。
- (b) 根據相關附屬公司的章程細則(「細則」)，相關附屬公司董事會決定分別將其每年除稅後溢利之10%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金及酌情盈餘公積金，分配比率由股東每年釐定。根據細則之條款，於一般情況下，此公積金僅可用於抵償虧損、撥充資本及拓展生產及經營。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859,646	799,736
為下列各項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220	6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840	77,6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80)	39
利息開支	3,279	–
利息收入	(59,543)	(31,553)
債務相關產品投資收入	(3,352)	(6,070)
短期債務相關產品投資收入	(26,494)	(42,38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184)	(29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467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633	3,629
已確認為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	(5,459)	(4,1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3,996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883,969	797,357
存貨(增加)減少	(40,519)	78,80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58,428)	(103,9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4,853)	7,86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	(55,223)	(14,9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49,088	25,43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2,321	–
來自經營活動現金	676,355	790,571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156,469)	(154,898)
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淨額	519,886	635,673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贖回債務相關產品收入	212,102	274,090
已收利息	46,071	18,270
短期債務相關產品收入淨額	26,494	42,384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9,860	27,83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16,730	-
已收政府補助	12,040	20,7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95	-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538,690)	(19,86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61,886)	(367,666)
購買債務相關產品	(208,750)	(268,020)
購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16,720)
支付土地使用權款項	-	(1,21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75,734)	(290,104)
融資活動		
新籌集銀行貸款	500,000	-
已付股息	(264,640)	(305,99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35,360	(305,99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79,512	39,57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12,391	2,172,81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匯率變動的影響	2	-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291,905	2,212,3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例第二十二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登記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富威投資有限公司，而該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披露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及16。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內，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一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呈報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的披露的單一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其公平值計量規定應用於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範圍內界定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界定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用於計量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用於評估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一項資產的公平值界定為在現時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一個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按有秩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倘須釐定負債的公平值)將支付的價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項估值方法作出估計，公平值為平倉價格。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廣泛的披露規定。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分別採納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公平值資料的披露載於附註29。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呈報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本集團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後，本集團的「全面收入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於其他全面收入部份將予作出額外披露，使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可劃分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予以分配，修訂本並無改變按除稅前或除稅後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選擇權。由於已追溯應用有關修訂，因此，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已作修訂以反映變動。除上述呈列變動外，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並無對損益、其他全面收入及全面收入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經發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財務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供應用一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落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未完成部份後釐定。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除有限例外情況。

⁵ 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份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入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之規定，及於二零一三年進一步修訂，納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定。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詳述如下：

- 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就以業務模式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債務投資，及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擁有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則一般於後續會計期間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後續會計期間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報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之其後變動，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之計量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之信貸風險改變之影響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否則，因負債之信貸風險改變而引致財務負債公平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它全面收益中呈列。財務負債之信貸風險引致之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變動，乃全數於損益中呈列。

新版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三類對沖會計法。然而，該對沖會計法向可作對沖會計之交易類別引入更大靈活度，尤其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及可作對沖會計之非金融項目之風險分部之類別。此外，效用測試已獲重整及取代「經濟關係」之原則，且毋須追溯評估對沖效用，亦已引入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披露規定。

根據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報告之財務工具，本公司董事預期將於未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報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或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基礎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當披露。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到或採用其他估值技巧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定價時，倘市場參與者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色，本集團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按此基準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以股份為基礎之交易、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可觀察公平值計量的輸入參數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參數對其整體的重要性程度，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第二及第三級，於下文有所說明：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企業於計量日可得出之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的未調整價格；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根據與資產或負債相關的可觀察資料，除第一級所含報價以外，直接或間接獲得；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自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權監管如下時，即存在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獲得的可變回報及獲得回報的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賬目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尤其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會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直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期間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個項目會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會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縱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於需要時，會對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使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本集團內成員之間與交易有關集團之資產、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以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之轉讓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有關收購之費用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乃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付款交易有關或以本集團以股份付款交易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付款交易有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款項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淨值的差額計算。在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超出所轉讓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款項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如有)總和的差額須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且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選擇視乎每項交易而定。其他類別之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倘適用)另一準則規定之基準計量。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以及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單獨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會從收購獲得協同效應的本集團各個有關產生現金單位(或多組產生現金單位)。

獲分配商譽的產生現金單位每年會接受減值測試，或於單位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更頻繁的測試。就報告期內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產生現金單位於該報告期末之前會進行減值測試。倘若產生現金單位的可收回款額少於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以削減單位獲分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單位各項資產內的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均直接於損益賬中確認。就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可於之後的期間撥回。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在釐定出售溢利或虧損的金額時會計入商譽應佔款額。

本集團就處理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政策見下文。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一間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用作權益入賬目的之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採用與本集團於相似交易及類似事項採用的統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聯營公司投資乃初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確認，並於收購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當本集團應佔某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其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的一部份)，則本集團不再確認應佔之進一步虧損。作出額外應佔虧損撥備僅以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作出付款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開始採用權益法進行會計處理。於收購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的任何部份均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與投資成本的差額於進行投資期間經重新估值後於損益賬內即時確認。

本集團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倘需要，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與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及賬面值進行比較，測試是否減值。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之一部份。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於該項投資其後可收回金額增加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本集團將自不再投資聯營公司之日起，不再使用權益法進行會計處理。

倘一間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如銷售或資產注資)，則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時，僅限於該聯營公司與本集團無關之權益。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提供服務或行政用途的樓宇(不包括以下所述之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賬。

建築過程中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工程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組別。該等資產於可用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項目確認折舊，以於估計可用年期內扣除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估計可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先計提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未來不會因持續使用有關資產而產生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報廢而產生的任何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賬中確認。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內扣除(倘合適)。

財務資產

本集團財務資產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方式視乎財務資產之性質及作用且於初步確認時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財務資產攤銷成本及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估計日後所得現金(包括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份的所有支付或收取的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財務資產估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確切折讓至初步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已定出或可定出付款額而其並無於活躍市場掛牌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減任何已確定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財務資產減值

將於報告期末對財務資產進行評估以查看有否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一項或多項事件於初步確認財務資產後發生，致使有關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便視之為財務資產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嚴重財政困難；或
- 逾期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等違約事件；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財務資產(例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票據)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按集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顯示一組應收款項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本集團過去收賬情況、組合內超出平均信貸期(一般為六個月至一年)的延遲付款數量有所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與應收款項未能償還的情況吻合)。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而言，確認之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以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折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

所有財務資產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財務資產的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賬中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或應收票據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其後收回計入損益賬。

就以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而言，於隨後期間，若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該項減少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所發生的事件相關聯，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予以回撥入損益賬中，惟回撥減值當日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超出若無確認有關減值下原本的攤銷成本。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之內容及財務負債與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股本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集團實體資產經扣除其全部負債後尚有殘餘利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用於計算相關期內財務負債及分配利息開支的攤銷成本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估計日後所付現金(包括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份的所有支付或收取的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財務負債估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確切折讓至初步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續)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銀行借款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其後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

倘本集團自資產獲得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屆滿或倘轉讓財務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至另一實體，則會終止確認該項財務資產。

於完全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時，有關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賬中確認。

本集團的財務負債會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賬中確認。

租約

凡租約條款規定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的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付款按直線基準於相關租賃年期內確認為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本集團根據評估土地及樓宇各自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轉讓予本集團而將每項資產劃分為融資租約或經營租約，惟明顯地兩個部份均為經營租約除外，在此情況下，整份租約會分類為經營租約。尤其是，最低租賃付款額(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約開始時，按租約土地及樓宇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之間分配。

倘租賃付款額能作出可靠分類，則土地租賃權益將以經營租約入賬且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予以攤銷。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有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有限可用年期無形資產之攤銷乃以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將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以提前反映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時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取消確認資產時於期內之損益中確認。

除商譽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請參閱上述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核其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上述跡象，則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採用稅前折現率(反映預計其未來現金流量乃未經調整之有關資產獨有之貨幣時間價值及風險之現行市場評估)折讓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產生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預期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產生現金單位)之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倘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資產(或產生現金單位)之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所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資產(或產生現金單位)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撥回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即日常業務過程中所出售貨品之應收款項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的數額。

貨品銷售收益乃於貨品交付及完成所有權轉讓後確認，其時以下所有條件經已達成。

- 本集團將貨品所有權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嫁予買家；
- 本集團對已售貨品不再具有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自財務資產所得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本集團及收益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乃參考尚未償還的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實際利率指將估計日後所得現金按財務資產估計年期確切折讓至初步確認的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要長時間方能做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乃於資產大致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時方會加至該等資產的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發生期間於損益賬中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取得補助前，政府補助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擬補償相關成本開支的補助期間在損益賬內以系統方式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系統及合理化基準轉撥至相關資產可用年期的損益賬。

就已產生之費用或虧損而可收取作為賠償，或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而不涉及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於可收取款項之期間內在損益賬中確認。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在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因開發活動(或因內部項目的某開發階段)而於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會於並僅會於下列全部各項均已展示時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屬可行，其因而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將產生未來潛在經濟利益的方法；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有能力可靠地計量屬無形資產於開發期內的開支。

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初步所確認的金額，乃無形資產最初達到上列確認標準當日起所產生的開支總額。當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確認，開發開支乃於產生期內計入損益賬。於初步確認後，於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採用與所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基準另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國家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彼等可獲有關供款時列作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已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授出購股權的條件是符合指定的歸屬條件，所獲取服務的公平值乃參照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釐定，按歸屬期以直線法支銷，權益(購股權儲備)亦隨之相應增加。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修正其對於預計最終歸屬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修正原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將確認為損益，購股權儲備亦隨之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原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的款項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當購股權於歸屬期後失效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時，原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的款項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繳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並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稅項的開支等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及不可扣減稅項的項目，故此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的「除稅前溢利」。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就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臨時差額確認。一般情況之下，所有因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而所有因可扣減臨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則按將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的臨時差額的限額內予以確認。倘臨時差額乃因商譽或因某交易初步確認(按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而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者，則該等資產及負債均不予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因與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相關的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臨時差額撥回及臨時差額將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因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減臨時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臨時差額利益且臨時差額預期於可見將來予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會減至再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之適用稅率計算，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之稅率(及税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在報告期末本集團預期能收回或清償有關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之稅務影響。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賬中確認，惟當其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之項目相關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乃因業務合併首次記賬而產生，則稅務影響於業務合併會計處理時計入。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有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均以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過往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賬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估計來源的不明朗因素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作出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來源的不明朗因素，其均有導致資產的賬面值會在下個財政年度內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估計商譽減值

於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估計商譽所屬產生現金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產生現金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計算現值的合適折現率。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時，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91,663,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1,663,000元)。有關計算可收回金額的詳情於附註17披露。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運分類

本集團的營運被視為單一分類，即為從事中藥產品研究及開發、製造及買賣之企業。主要營運決策人(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審閱本集團整體收益及年度溢利以作業績評估及資源分配。並無呈列分類資產或分類負債之分析，原因為有關資料並非定期提交予主要營運決策人。因此，本集團的營運構成單一報告分類。

來自主要產品的收益

下表為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的收益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注射液	1,334,872	1,238,486
軟膠囊	437,885	446,739
顆粒劑	341,532	366,300
其他劑型	72,826	80,724
	2,187,115	2,132,2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大部份向外界客戶的銷售額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產生。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包括商譽)均位於中國(包括香港)。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概無來自客戶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營業總額10%以上。

6. 投資收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	59,543	31,553
投資債務相關產品收入(附註a)	3,352	6,070
短期債務相關產品投資收入(附註b)	26,494	42,384
	89,389	80,007

附註：

- (a) 該等債務相關產品於二零一三及二零一二年度內訂立及到期，實際年利率介乎4.9厘至5.0厘(二零一二年：5.5厘至5.6厘)。
- (b) 該等短期債務相關產品於二零一三及二零一二年度內訂立及到期，並按介乎4.4厘至5.8厘之實際年利率(二零一二年：3.1厘至6.1厘)計息。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短期債務相關產品金額較大、週期快且在短期內到期。因此，就該等短期債務相關產品收取之現金及支付之款項按淨值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呈列。

7.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3,27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稅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2,210	123,965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	(1,979)	(8,306)
已付可分配溢利預扣稅	7,500	36,583
遞延稅項(附註18)	147,731	152,242
	28,273	(161)
	176,004	152,081

年內支出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859,646	799,736
按適用稅率25%(二零一二年：25%)計算稅項	214,912	199,93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3,050	8,52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687)	(3,08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296)	(73)
未確認稅項虧損	4,375	985
所得稅優惠稅率	(91,185)	(85,821)
多家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4,385	3,261
就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已分配溢利的預扣稅項	7,500	36,583
就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的預扣稅	27,850	–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	(1,979)	(8,306)
其他	79	84
年內的稅項支出	176,004	152,081

年內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二年：16.5%)計算。本公司及其於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8. 稅項(續)

就中國稅項而言，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兩個年度的適用稅率估計的應課稅收入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於中國西部營運或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寬減，兩個年度均享有15%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於中國西部營運或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若干附屬公司獲授的稅務寬減將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四年終止。

9. 年度溢利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董事酬金(見附註10)	35,680	31,343
其他員工成本	169,987	142,495
其他員工退休金成本	49,923	44,204
對其他員工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	12,226	-
	267,816	218,042
無形資產攤銷	220	69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633	3,629
核數師酬金	1,474	1,5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840	77,6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80)	39
租賃物業經營租約的租賃開支	5,327	2,430
政府補助(計入其他收入)(附註)	(83,989)	(76,021)

附註：政府補助指本公司附屬公司自當地政府所收取的款項。於二零一三年，政府補助中(a)人民幣78,53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1,901,000元)乃本集團所收取於中國有關地區進行業務經營的獎勵；及(b)人民幣5,45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120,000元)乃有關研究活動完成後所確認的遞延收入(附註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成本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 掛鈎的獎金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李振江	59	1,794	12	28,500	-	30,365
王志華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辭任)	17	227	5	-	-	249
信蘊霞	55	740	12	-	491	1,298
李惠民	50	695	12	54	395	1,206
李婧彤	33	435	12	-	393	873
王正品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28	675	7	-	491	1,2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劉太	122	-	-	-	-	122
程麗	122	-	-	-	-	122
任德權	122	-	-	-	-	122
孔敬權	122	-	-	-	-	122
	730	4,566	60	28,554	1,770	35,68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李振江	53	1,610	8	27,000	-	28,671
王志華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辭任)	42	559	8	-	-	609
信蘊霞	52	693	8	-	-	753
李惠民	48	651	8	-	-	707
李婧彤	8	112	3	-	-	1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劉太	120	-	-	-	-	120
程麗	120	-	-	-	-	120
任德權	120	-	-	-	-	120
孔敬權	120	-	-	-	-	120
	683	3,625	35	27,000	-	31,343

附註：年內，與表現掛鈎的獎金乃經參考個人表現而釐定。

10. 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僱員酬金(續)

李振江先生亦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故其於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首席執行官提供服務的酬金。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一二年：三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餘下兩名(二零一二年：兩名)僱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	3,023	2,208
退休金成本	30	28
	3,053	2,236

彼等之薪酬範圍載於下表：

	二零一三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二年 僱員數目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按照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員工個人的工作表現及市場統計數據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股息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二年就每股人民幣12分(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2分) 所支付的末期股息	99,240	99,240
二零一二年就每股人民幣9分(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4分) 所支付的特別股息	74,430	115,780
二零一三年就每股人民幣11分(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1分) 所支付的中期股息	90,970	90,970
	264,640	305,990
擬派股息：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分 (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2分)	99,240	99,240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 (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分)	82,700	74,430
	181,940	173,670

董事已提呈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分及擬派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總額：人民幣22分)，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683,647	647,704
	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827,000,000	827,000,000

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乃由於調整後的購股權行使價(經調整未歸屬購股權的公平值)高於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期間之平均市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58,422	427,755	31,591	6,079	652,030	1,475,877
匯兌調整	-	-	(30)	-	-	(30)
添置	1,344	52,152	7,668	186	306,316	367,666
重新分類	242,753	119,878	2,361	15	(365,007)	-
出售	-	(1,783)	(239)	-	-	(2,022)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02,519	598,002	41,351	6,280	593,339	1,841,491
匯兌調整	-	-	(31)	-	-	(31)
添置	5,820	37,044	14,843	209	241,135	299,051
重新分類	99,383	88,573	371	-	(188,327)	-
出售	-	(1,538)	(591)	(1,409)	-	(3,538)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07,722	722,081	55,943	5,080	646,147	2,136,973
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93,515	250,090	19,375	4,593	-	367,573
匯兌調整	-	-	(28)	-	-	(28)
年內撥備	22,012	49,859	5,153	657	-	77,681
於出售時抵銷	-	(1,760)	(223)	-	-	(1,983)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527	298,189	24,277	5,250	-	443,243
匯兌調整	-	-	(29)	-	-	(29)
年內撥備	32,017	58,335	7,025	463	-	97,840
於出售時抵銷	-	(1,445)	(581)	(1,297)	-	(3,323)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544	355,079	30,692	4,416	-	537,73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60,178	367,002	25,251	664	646,147	1,599,242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86,992	299,813	17,074	1,030	593,339	1,398,248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項目外)的折舊乃按估計可用年期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計算如下：

樓宇	20年或以上未屆滿之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3至10年
辦公室設備	5年
汽車	3年

14.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之中期租賃土地	147,849	151,482
減：一年內扣除款項(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3,633)	(3,477)
	144,216	148,005

預付租賃款項變動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51,482	153,901
年內添置	-	1,210
年內開支	(3,633)	(3,6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849	151,482

預付租賃款項之租賃期攤銷範圍為45年至50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變動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38	1,430
年內攤銷	(220)	(6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18	738

無形資產指具有確定可用年期的專利權。該等無形資產按直線基準於2至20年的可用年期內攤銷。

16.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	-	16,720
應佔收購後溢利	-	293
	-	17,01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聯營公司之成本已計入上年度以現金代價總額人民幣16,720,000元從獨立第三方處收購一聯營公司註冊股本33.24%之商譽人民幣4,409,000元。

年內，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6,730,000元出售聯營公司33.24%的股本權益，導致虧損人民幣1,467,000元，已於本年度之損益中確認。

16.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詳情：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面值	應佔本集團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吉林省健今藥業有限 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5,200,000元	-	33.24%	生產及買賣中藥產品

該聯營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75,856
總負債		(37,939)
淨資產		37,917
應佔淨資產		12,604
營業額	61,257	81,045
期間/年度溢利	3,564	88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184	2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商譽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91,663	91,663

管理層每年決定包含商譽的產生現金單位(「產生現金單位」)是否減值。

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包括六間附屬公司的產生現金單位，其主要業務為中藥產品製造與貿易。該等六間附屬公司為神威藥業營銷有限公司、神威藥業(海南)有限公司、西藏神威藥業有限公司、神威藥業(成都)有限公司、神威藥業(張家口)有限公司及神威藥業(四川)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具商譽的產生現金單位為未減值。

上述產生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進行此項計算時會計及經管理層批准有關五年期間的最近期財政預算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和折現率12%(二零一二年：12%)。其後五年的現金流量以估計持續增長率8%(二零一二年：8%)(此增長率不超過有關市場的平均增長率)編製。有關計算使用價值的其他主要假設乃關乎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包括預算的銷售及毛利率)，此項估計乃依據有關單位過去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作出。

18. 遞延稅項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以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5,439	25,924
遞延稅項負債	(28,802)	(1,014)
	(3,363)	24,910

18.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463	18,667	619	24,749
於損益賬(扣減)計入	(146)	–	307	16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17	18,667	926	24,910
於損益賬扣減	(146)	–	(28,127)	(28,27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71	18,667	(27,201)	(3,363)

附註：其他主要指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利潤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約人民幣113,244,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4,026,000元)。由於難以預計未來溢利來源，故此對該稅項虧損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未分配溢利應佔的暫時差額人民幣2,193,07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886,203,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亦有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

19. 存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5,238	94,479
在製品	59,350	44,174
製成品	69,896	65,312
	244,484	203,965

所有存貨於報告期末按成本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229	20,509
減：呆賬撥備	(124)	(124)
	10,105	20,385
應收票據	669,941	501,233
	680,046	521,618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批出六個月至一年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收益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679,992	521,556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54	62
	680,046	521,618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已委任一組特別團隊，以監察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個別客戶而訂定信貸限額，而該信貸限額會每年檢討。除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呆賬撥備人民幣124,000元外，客戶的信貸質素自初始獲批信貸日期起並無其他不利變動。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並未過期。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	124

呆賬撥備包括已個別減值之總結餘為人民幣124,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24,000元)之貿易應收款項，其或已被清盤或出現財政困難。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38,69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9,860,000元)指若干抵押予銀行的存款，分別作為本集團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1,42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9,731,000元)應付票據及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銀行借款的抵押。已抵押銀行存款以介乎3.05%至3.30%(二零一二年：3.05%)之變動年利率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相關應付票據及銀行借貸於償還時獲解除。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報告期末，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2,235,932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155,943,000元)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在國際市場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人民幣匯率由中國政府釐定，而將該等資金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限制所規限。

銀行結餘包含以下按非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列值的款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港元」)	46,109	56,300
美元	137	14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的實際年利率介乎0.01%至2.85%(二零一二年：0.01%至3.5%)之間。

2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08,152	255,071
應付票據	11,427	19,731
	219,579	274,8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206,540	234,446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1,904	12,630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4,279	15,793
超過兩年	6,856	11,933
	219,579	274,80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包括貿易採購及持續成本的未償款項。就貿易採購所獲的平均信貸期為兩個月至六個月不等。

2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神威醫藥科技(廊坊)有限公司(「神威廊坊」)(附註a)	9,009	9,009
神威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威醫藥科技」)(附註b)	2,321	—
	11,330	9,009

附註：

- (a) 神威醫藥科技為神威廊坊的控股股東。
- (b) 神威醫藥科技受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最終控制。
- (c)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5. 遞延收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4,435	77,766
年內添置	12,040	20,789
確認為其他收入	(5,459)	(4,1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016	94,435
就報告而言分析為		
流動負債	1,140	4,099
非流動負債	99,876	90,336
	101,016	94,43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收入包括就若干新產品尚未確認的研究及開發開支政府補助人民幣26,35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9,769,000元)。倘相關研究未能順利完成，則須償還有關補助，故該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有關款項將於相關研究成功完成時於損益賬確認。於年內，本集團就研究及開發開支已收取政府補助人民幣12,04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0,789,000元)，因相關研究已成功完成，因此於損益賬確認人民幣5,45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120,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收入包括就開發項目(包括於中國四川省邛崃醫藥產業園(「邛崃醫藥產業園」)興建生產物業及收購廠房及機器)於二零一零年收取政府補助人民幣74,666,000元，該補助乃確認為遞延收入，且資產可用作管理層的擬定用途時於相關資產的可用年期以系統方式計入損益賬。倘該補助未用於開發項目，則本集團須償還有關補助。由於相關開發項目並未於報告期末完成，故並無遞延收入轉撥至損益賬。

26.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為有抵押且須一年內償還。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若干有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27,00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予銀行以保證本集團獲授銀行借款。該等銀行借款按年固定利率2.85%計息(二零一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000,000	500,000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27,000	82,700港元
在財務報表中列值為		人民幣87,662元

2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本身的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使股東回報最大化。本集團整體策略較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淨債務(包括披露於附註26的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值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組成，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積極且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本集團的業務及經濟狀況變動而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29. 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的分類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541,178	2,770,844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837,084	453,45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銀行借款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該等財務工具的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外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擁有外幣銀行結餘，使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約2%(二零一二年：3%)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列值。

敏感度分析

誠如附註22所披露，本集團主要承受港元兌有關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的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於人民幣兌港元出現5%(二零一二年：5%)升值及貶值的敏感度。採用5%(二零一二年：5%)敏感比率，乃反映管理層合理估計的可能相關匯率變動。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存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用以調整港元於年結日就5%(二零一二年：5%)變動的換算。下表負數顯示當年內人民幣兌港元出現5%(二零一二年：5%)升值下的溢利減少。當年內人民幣兌港元出現5%(二零一二年：5%)貶值下，將對年內溢利有同等且相反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港幣影響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減少	(1,729)	(2,111)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外幣風險，乃由於年底之風險並不能反映整個年度之風險。

利率風險

計息財務工具主要為屬短期性質及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定期存款及銀行借款。本集團就定息存款及銀行借款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詳情見附註22及26)。本集團亦就短期債務相關產品及年內訂立及到期債務相關產品以及銀行結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本公司董事持續監管利率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訂立利率對沖政策。董事認為本集團短期銀行結餘及借款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未呈列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

因交易方未能履行責任而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該等財務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進行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跟進有關逾期債務的追討事宜。此外，本集團會於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個別票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撥備。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2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就短期債務相關產品及年內訂立及到期債務相關產品產生之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臨的因對手方就該等產品之相關資產違約引致之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本集團管理層之投資決策經參考銀行告知有關該等產品之風險水平及該等產品之過往違約記錄後作出。本集團預期，該等產品不會出現重大虧損。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按地區劃分主要集中於中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的96%(二零一二年：98%)。

由於交易方為高信貸評級的財務機構，故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甚微。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董事已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以管理本集團短、中、長期資金及滿足流動資金管理所需。本集團通過持續監控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協調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日狀況，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剩餘合約期。下表乃基於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之財務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屆滿日期根據約定還款日期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加權 平均利率	按要求 償還	少於 六個月	六至 十二個月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貿易應付款	–	–	208,152	–	208,152	208,152
應付票據	–	–	11,427	–	11,427	11,427
其他應付款項	–	–	106,175	–	106,175	106,17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11,330	–	–	11,330	11,330
銀行借款	2.85%	–	7,125	507,125	514,250	500,000
總計		11,330	332,879	507,125	851,334	837,084
二零一二年						
貿易應付款	–	–	255,071	–	255,071	255,071
應付票據	–	–	19,731	–	19,731	19,731
其他應付款項	–	–	169,648	–	169,648	169,64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9,009	–	–	9,009	9,009
總計		9,009	444,450	–	453,459	453,459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的釐定乃基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式。

本公司董事認為，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攤銷成本記錄的賬面值乃與其公平值相若。

30.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主要目的是為下列人士提供獎勵：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 (b) 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僱員所成立的全權信託的任何全權信託對象；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顧問、專業人士及其他顧問；
- (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 (e)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任何聯繫人；及
- (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主要股東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獲授購股權。

該計劃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九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在未取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在未取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人士授出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倘若向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包括其全權信託對象涵蓋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的任何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實益擁有的公司的全權信託)所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取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已授出的購股權須自要約日期起計十四日內於支付每份購股權1港元時接納。購股權可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至授出日期起計十週年止任何時間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會低於以下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股份付款交易(續)

購股權特別分類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歸屬比例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	20%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11.84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20%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	11.84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	20%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	11.84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	20%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	11.84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	20%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日－ 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	11.84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	20%	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	20%	二零一五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四日	11.84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四日	20%	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	11.84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	20%	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11.84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20%	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	11.84

下表載列本年度僱員及董事持有本公司購股權變動之披露：

授出日期	認股權數目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	—	28,000,000	28,000,000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	500,000	500,000
	—	28,500,000	28,500,000
本年末可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11.84	11.84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授出購股權。於該等日期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分別為116,398,000港元及2,15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30. 股份付款交易(續)

該等公平值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輸入該模式的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日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五日
股價(港元)	11.64	11.84
行使價(港元)	11.84	11.84
預期波幅	48.35%	48.34%
預計年期(年)	6	6
無風險報酬率	1.60%	1.72%
預計派息率	3.46%	3.40%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於過往六年之歷史波幅釐定。就非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模型所用的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進行調整。

本集團確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3,996,000元(二零一二年：無)。

31. 經營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末，下列期間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本集團已承擔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648	1,20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053	-
	10,701	1,205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貨倉、員工宿舍及辦公室應付的租金。租約經協商釐定為期一至三年，租金固定不變。

除上文所述外，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最終控制的關連方的未來最低租賃應付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133	6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僱員均根據中國法律及有關規例參與退休及醫療保險。僱員於加入本集團時隨即參與當地退休計劃。退休保險的供款由本集團及僱員按地區市政府規定的比例共同承擔，供款須每月向社會保險機關支付。僱員退休時將直接從保險公司收取退休金，並有權於退休後享有由保險公司提供的醫療福利。除該等供款外，本集團概無任何關於退休福利的責任。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的香港僱員安排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本集團按每名僱員每月有關薪金成本的5%（上限為1,25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前：1,000港元））向計劃供款，僱員亦須作出相應供款。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總開支人民幣49,983,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4,239,000元）指本集團按計劃所規定的比率就該計劃應付的供款。

33.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	390,988	625,653

34. 關連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神威醫藥科技租金開支	3,473	619
支付神威廊坊租金開支	931	—
支付神威醫藥科技服務費	7,380	6,802
支付神威廊坊服務費	2,127	1,747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獲支付酬金的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附註10披露的本公司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營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Yuan Da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日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遠大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股份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宏展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股份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神威藥業營銷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日 為期30年	註冊資本 —人民幣98,533,542元	100%	100%	買賣中藥產品
神威藥業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為期30年	註冊資本 —25,000,000美元	100%	100%	研發、製造及買賣中藥產品
河北神威藥業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為期30年	註冊資本 —12,000,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及買賣中藥產品
中國神威藥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買賣中藥產品
西藏神威藥業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七日 為期10年	註冊資本 —1,250,000美元	100%	100%	買賣中藥產品
神威藥業(海南)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為期10年	註冊資本 —3,900,000美元	100%	100%	買賣中藥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營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神威藥業(成都)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二十五日	註冊資本 一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買賣中藥產品
神威藥業(張家口)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註冊資本 一人民幣22,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買賣中藥產品
神威藥業(四川)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五日	註冊資本 一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買賣中藥產品
成都康利托科技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	註冊資本 一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買賣中藥產品
神威藥業(石家莊)中藥飲片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註冊資本 一人民幣3,000,000元	100%	100%	買賣中藥產品
神威藥業(民樂)現代農業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七日	註冊資本 一人民幣2,000,000元	70%	70%	買賣中藥產品
北京神威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二日	註冊資本 一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買賣中藥產品
河北通順生物質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日	註冊資本 一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買賣中藥產品
Australia Shineway Technology Pty Ltd.	澳洲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註冊資本 1,000澳元	100%	100%	研發

35.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註：

- (a) 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起，於股權轉讓後成為一家外商獨資企業。
- (b) 外商獨資企業。
- (c) 中國國內企業。

除Yuan Da Investment Limited、遠大國際有限公司及宏展國際有限公司外，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上表所列示者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具有重大影響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如果呈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贅。

本公司財務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資料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63,599	63,599
其他應收款項	–	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52,687	918,5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02	3,040
	817,488	985,174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0,536	29,59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0,862	1,480
	41,398	31,077
	776,090	954,09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7,662	87,662
儲備	688,428	866,435
	776,090	954,097

本公司財務資料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7,662	723,483	811,145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448,942	448,942
已付股息	–	(305,990)	(305,99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662	866,435	954,097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86,633	86,633
已付股息	–	(264,640)	(264,64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662	688,428	776,090